

臺北市政府交通會報 108 年第 4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08 年 4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0 時 00 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市政大樓 12 樓劉銘傳廳

參、主持人：柯市長文哲

記錄：黃啟峰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簽到表

伍、會議結論

- 一、請新工處就中正橋改建案依交維計畫執行，中正二分局協助辦理交通疏導。
- 二、請停管處將計次收費格位持續朝向自主登錄開單繳費方向推動，列管 3 個月。
- 三、請都發局、建管處邀集交通局與停管處研商建築物之汽機車格位流用辦法，列管 3 個月。

陸、散會（11 時 20 分）